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证监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等有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方案》，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具体如下。

1.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具体包括：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合肥美菱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中山长虹电器有限公司、绵阳美菱制冷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美菱电器有限责任公司、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美菱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长虹美菱日电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长虹美菱生活电器有限公司、合肥美菱物联科技有限公司等生产制造型或生产销售型子公司，合计 23 家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约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99.91%，营业收入合计约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2.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公司治理层面：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

业务流程层面：资金活动、采购与付款、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产管理、销售业务、财务报告、预算管理、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与传递、信息系统、子公司管理等。

具体情况如下：

(1) 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规章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监督，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的政策和方案，监督内部控制的执行。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ESG 管理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及检查，并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监事会现有成员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

公司经营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秉承精简和高效的原则,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机构;遵循不相容职务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内部控制体系。

(2) 发展战略

根据发展战略,公司坚持价值导向、全面提效,强化产业协同、内外融合,同时聚焦主战场发力,发展呈现出稳中有进、进中向好的良好态势,公司经营质量稳步提升。

冰箱柜产业:国内市场方面,坚持“抢存量、拓增量、练能力”,全面提升存量渠道、存量客户、增量品类、新兴渠道,同时围绕客户的产品运营能力、品牌运营能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服务,重点推进以旧换新专项工作,强化以旧换新全链路服务体系,进一步激活用户置换需求。海外市场方面,产品端加大中高端产品研发投入,海外十字系列成功上市,促进规模提升的同时,带动结构升级,提升经营质量;研发端坚持创新牵引,针对细分市场推出泡菜柜等差异化产品,进军新蓝海市场;营销端深化市场能力建设,充分发挥研发、供应链的综合能力及内外销协同优势,KA业务持续增长。

空调产业:国内市场方面,贯彻“产品第一、品牌优先、渠道共建、用户直达”经营策略,持续稳健发展。聚焦“全无尘、客餐柜”两张产品名片,推出Q7D“全无尘·自由风”挂机空调、Q7V“巨能省”柜机空调等重点新品,强化“熊猫懒”爆品策略,有效支撑了“以旧换新”政策的落地。海外市场方面,围绕品牌蓄势、产品升级、质量重塑、区域平衡、数字赋能持续推动业务良性发展。

洗衣机产业:洗衣机产业坚持差异化错位竞争策略,对产品结构进行优化与调整。国内市场方面,以用户为中心,以产品为抓手,深化渠道转型,通过产品和技术双轮驱动,持续推进高端化,实现规模提升。海外市场方面,通过冰洗协同拓展客户资源,聚焦重点区域及大客户,让洗衣机业务在关键区域快速发展。

厨大电、小家电产业:厨大电、小家电产业坚持聚焦核心产品线,积极推进产品技术更新迭代,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加速产品结构的优化升级,实施品效优化策略,输出全面的品类规划大纲;积极调整经营策略,深度开展业务转型,围绕产品核心业务环节构建合规管理体系,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

生物医疗产业:公司生物医疗产业持续实施以用户为核心的渠道组织变革与重构,统筹平台资源,推进细分市场渠道体系的横向拓展与纵向深入,并深入挖掘用户需求,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专业化的全场景解决方案。

(3) 人力资源

公司依据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管理程序。通过建立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评、晋升、优化提升等人事管理措施，并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培训管理规定》《年度人才发展与培训计划》《员工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管理职薪酬与绩效管理办法》等制度，构建了员工个人发展、职业发展并能激活员工活力的员工成长机制和薪酬政策。

2024年，公司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十四五”人才规划，持续优化管理团队人才结构，进一步提升管理团队的整体战斗力，充分贯彻落实公司“让想干事的人有机会，能干事的人有平台，干成事的人有地位”的人才理念。公司持续推进绩效成长指标（GPI）体系，明确员工绩效成长的提升方向，有效牵引员工主动找差距、补短板，持续缩小与标杆差距；建立并优化职位晋级统一评聘机制，搭建职位体系和晋升通道，推行积分制评聘标准和内部岗位竞聘机制，将年度评估与竞聘纳入常态化；基于员工成长水平建立与之相适应的薪酬调整机制，优化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关键人员的岗位价值评估与薪酬归位，增强公司薪酬的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力；调整涌泉计划人才储备梯队结构，制定个性化人才培养计划，确定与实施技术类人才蓄水池，实现人才动态管理；通过开展行业交流、内外部培训、项目积分制、项目复盘等方法，改进员工及团队的短板并提高了员工积极性和专业能力；针对不同业务单元并兼顾系统间平衡，设计差异化奖励方案，持续推进多元激励实施，实现正向引导的有效性，有效推动过程激励转化、激发各业务单元经营效率和活力；持续推进全过程绩效管理系统应用，优化绩效沟通和反馈的信息化方法应用，强化绩效结果在干部降免、人才选拔、薪酬调整、年终评优等方面的应用，鼓励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根据新生代员工的特点，围绕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观，建立员工敬业度、满意度调研模型，聚焦关键问题，从散点改善到体系化改善、打造调研、诊断、共识、提升的敬业度、满意度闭环，有效助力公司业务良性、稳健发展。

（4）社会责任

公司在取得良性发展的同时，持续推动与利益相关方的共赢发展，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注重维护股东利益、员工权益、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积极从事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与社会的和谐发展。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和高效服务，持续稳定供应商合作体系，高标准严要求把控产品质量，规范产品质量检验和试验流程，持续强化产品改进与技术创新，不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同时及时响应客户服务需求，提升用户满意度。公司及子公司已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取得CNAS资质，在管理和技术能力获权威认可，能够为产品研发、生产及质量管控提供有力技术支持。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内部的环境运行控制程序以及《安全生产检查和事故隐患排查治理管理规定》《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监督管理规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等管理制度，确保公司生产活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要求，保证员工生命财产安全。此外，公司积极开展帮扶大病困难员工、倡导员工自愿捐款、关注职业病防治、组织安全教育培训等行动。2024年，公司主动承

担社会责任，驰援黄山歙县洪灾受灾地区，并提供家电免费检测清洗服务。公司党委积极参与合肥市经开区锦绣社区社会组织孵化园“党建领航益动锦绣”第三届微公益创投党建项目。为积极响应国家扶贫政策，聚焦改善贫困地区学校基础设施，公司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参与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推广实施的“童心港湾”项目，向四川省凉山州宁南县披砂镇宁南中学捐赠 50 台空调，解决了当地中学生高温、湿寒的学习生活条件问题。

公司坚持走科学发展、创新发展、和谐发展、绿色发展的道路，立足自身经营管理实践，在实际的经营生产过程中，高度重视责任的重要性、落实责任工作的策略、体现责任担当的价值、提升责任履行的能力。

(5) 企业文化

2024 年公司围绕“敬业担当、同创共享”核心价值观，开展多方位、立体化宣传，打造精神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通过循序渐近、逐步引导适应的方式，促进员工观念和行为的改变，采用科学的卓越绩效体系评价方法，客观、公正反应企业文化建设现状与趋势，制定《企业文化评价细则》持续引导改善企业文化建设中的薄弱环节，提升企业文化建设水平。

2024 年，公司持续落实《企业文化行为准则评价》相关内容，同时开展了各类文化专题活动，促进员工主动学习和领会企业文化的内涵，将企业精神内化于心，达成思想共识，展示公司员工精神风貌，增进相互交流，加强凝聚力，激发活力感、归属感和荣誉感，实现公司发展、员工成长和文化建设的相互促进。

(6) 资金活动

公司的资金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行业监管要求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执行，切实履行资金授权、审核、批准等流程，确保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安全性、效益性。公司对货币资金的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建立了相互制约关系。在制度方面，2024 年公司依据《资金管理制度》，结合实际业务操作，更新、细化《资金业务流程》，规范相关业务。在筹资管理方面，能合理地确定筹资规模和筹资结构，利用比价机制，在合适时机选择合理的筹资方式，降低资金成本；在投资管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理财产品投资管理制度》的要求，对理财投资的原则、投资范围及资金来源、审批权限及信息披露、操作流程、核算与管理、监督与控制、信息保密措施等都落实到位。

2024 年为持续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含中科美菱低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2024 年利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33.50 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投资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安全

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 121.5 亿元（滚动使用金额）人民币分别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等 14 家银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报告期末，上述理财产品均已赎回。公司在利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过程中严格遵守了《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投资管理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安全。

(7) 采购与付款

2024 年公司对采购管理制度及体系文件进行梳理优化，对供应商的引入条件、数量、审核、定价、价格维护、付款方式等业务做出优化调整。进一步推进信息化系统工具，持续推进公司智慧供应链系统全面上线，推进供应商准入流程信息化，持续梳理、优化合格供应商名录，对同一类物料严格控制供应商数量，培育核心与战略供应商，对高端产品的零部件供应商建立高端供应链培育计划，进一步完善了公司高端产品供应链建设。同时，公司进一步推进供应商分级管理，优化部门岗位人员配置，2024 年严格按照轮岗制度相关规定执行岗位轮岗工作，重新配置业务人员的系统权限，坚持不相容权限互斥原则，对业务人员权限进行规范，进一步提升采购风险管理与业务能力，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提高了采购效率。

(8) 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操作管理规范》的相关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往来交易。为了进一步明确公司与关联方双方权利和义务，提高管理效率，切实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操作管理规范》对关联交易的内容范围、定价规则、管理方式及各部门职责分工等做了明确规定，并要求定期对关联交易的信息进行及时披露。

2024 年，公司的各项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操作管理规范》等各项规定，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化原则进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针对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定期核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否超过股东大会审批额度和有无增加新的关联方。为规范日常关联交易，防范风险，2024 年根据实际情况 3 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针对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严格履行相关程序并遵照市场化原则开展关联交易。前述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相关规定，提交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因此，公司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9) 对外担保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担保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授权手册》《美菱子公司授权

手册》等。通过建立完善的规章制度以及严格的审批权限与流程，规范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资产运营风险，防范财务风险，确保公司经营稳定。

2024年，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担保，实行统一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要求进行担保，对担保合同和反担保进行审查，对被担保人资信状况、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进行跟踪监督以进行持续风险控制，以保障公司利益。同时，立足于公司的经营实际并结合最新监管动态及违规案例，对各子公司不定期开展对外担保规范运作培训，全面提高了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业务水平。

（10）资产管理

为保证资产安全完整，公司建立了《资产有效性管控制度》《存货管理规定》《商标管理制度》《商标管理制度实施细则》《固定资产财务核算管理规定》《固定资产结算制度》《固定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制度》《模具管理规范》《产成品报废管理规定》《样机报废管理规定》等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明确资产投资决策、资产采购、资产验收、资产销售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差异追根等措施，确保资产安全。为加强工程建设管理，建立了《建设工程管理总则》《一般性建设工程管理办法》《建设项目安全健康管理规定》，对工程建设效率、工程质量、工程成本等环节进行规范监督。固定资产及工程项目的款项按合同约定在相关资产落实、手续齐备后予以支付。

（11）销售业务

公司及各子公司、营销部门进一步完善现有的销售业务管理制度，明确产品销售定价、客户信用额度、客户信用账期、发货、退货、结算、收款等相关环节的岗位职责、审批权限及审批流程。对不同渠道类型的客户，实行分类评估管理，制定不同的销售政策体系，同时建立“客户评价体系”；公司业务部门负责谈判、签订销售合同，由专人保管并报送公司风控合规部审核备案，避免因合同问题造成的重大损失和诉讼风险；建立客户档案，严格按照制度进行授信额度评估，公司财务部门每月跟踪检查客户的信用额度管理、信用账期和应收账款管理情况并予以通报和考核，并购置信用保险，将销售与收款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结合历史销售数据分析、促销政策指引、行业竞争趋势等制定销售计划，经产销计划评审会议确认后，对所有订单的需求数量按库存数进行发货和安排生产，达到产、销、存的平衡；制定客户订单管理办法，统一订单流程，加强订单流程管理和过程管控，保障业务高效运行。

（12）财务报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2021]15号》《公开发

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2023]6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财务报告管理规定》，以真实的交易事项和完整、准确的会计记录等资料为依据，编制财务报告。明确财务报告编制、报送和使用的规范流程，确保财务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建立了财务报告定期分析机制，对公司主要经营指标、资产负债结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等项目进行综合分析，为管理层的经营决策提供有效信息。

（13）预算管理

公司施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规定》，由公司各部门、各事业部、各子公司依据公司年度目标，结合本单位的业务规划，拟制定本单位的预算方案，呈报归口部门，各归口部门再根据各下属单位的预算方案，制定总体预算草案，报预算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2024 年，公司预算管理委员会，依据公司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确定预算指标方针，主要负责审议、批复年度预算方案，提出预算的改进要求和决定，负责对重大的预算调整作总体规划、部署及指导并审议、批复年度预算调整方案，负责协调、解决预算编制和执行中存在的问题。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把控预算使用进度，杜绝超额预算发生，进行预算评审汇报，对预结算数据进行分析预警通报，对于预算执行中发生的新情况、新问题及出现偏差较大的重大项目、异常情况，及时查明原因，提出解决办法。2024 年公司严格执行《全面预算管理规定》《费用预算管理规定》，对预算偏差率超过合理范围的预算主体进行考核，建立刚性预算管理机制，使得预算目标有效执行，资源得以合理配置，推动绩效承诺并执行有效的组织，协调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完成了既定的经营目标。

（14）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从合同起草、审核、用章、履行、到合同跟踪检查与归档，均建立了严格的审核、签批管理流程，并在本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合同管理体系和审批流程。

针对合同起草、签订、用章方面，合规风控部门会审核合同中存在的法律风险点、不利条款等，并及时做出风险提示，各单位依据意见进行修改后依据公司印章管理规定盖章；针对合同日常管理，合规风控部门会定期对合同模板库中的模板合同进行修订，公司各单位均设立了兼职合同管理员，负责各部门合同资料的传递、收集和保管工作，建立合同管理档案并统一归档保管；针对合同履行监督方面，公司定期对各单位的合同签订、合同执行、合同归档管理及印章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并就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相关单位均会按照整改意见完善合同管理工作，有效防范了业务风险；针对合同培训，公司按年度对各单位的合同管理员进行专项培训，就合同签订、履行、监督中的问题点进行重点强调，不断提升业务部门提合同风险防控意识与能力。

（15）内部信息与传递

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与保密管理规定》《财务管理部信息管理与披露办法》《信息化建设的组织机构及运行管理规定》《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建立了有效的沟通渠道和机制，明确了公司各部门、各控股子公司及有关人员重大信息、保密信息内部报告的职责和程序。有效完善了内外部的信息管理制度与沟通渠道，明确了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流程，使管理层就员工职责和控制责任能够有效进行沟通，沟通的充分性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公司确保及时准确地收集、传递与内部控制相关的信息，确保信息在公司内部、公司与外部之间进行有效沟通。

另外，在公司内部信息传递过程中，如涉及内幕信息相关事项，公司严格控制知情人的范围，并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及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禁止内幕交易的警示工作。

(16) 信息系统

公司持续深化“数字支撑业务 数字创造价值 数字驱动创新”的数字化转型战略，以支持战略的变革驱动业务升级，加强信息安全和数据治理两大支柱建设，围绕数字支撑业务、数字创造价值和数字驱动创新三条路径，持续建设优化六个维度能力，打造数字美菱，赋能卓越运营。

2024年，为进一步深化数字化转型工作，满足从建设到运营和治理的发展阶段要求，强化以客户为中心的端到端业务流程管理，对流程有序进行IT固化，推进数字化支撑业务，并逐步实现智能化赋能业务，提升组织效率，推进建设流程与数字化治理委员会、流程与数字化治理办公室、流程与数字化治理项目组的管理架构。在制度方面，修订《流程与数字化治理项目管理规定》，明确项目分级、立项、裁剪、实施、变更、结项流程及监督、考核机制，确保项目顺利开展。在评价体系方面，以支持信息系统建设目标的持续实现，并不断优化改进为指导思想，修订管理目标项及其目标值；以量化分析信息系统运营的质量状况，监控信息系统运行，引导信息系统运行符合相关业务蓝图方案、管理范畴等支撑文件的要求为指导思想，修订完善运营评价指标矩阵。公司通过统一建设、分步实施，多年来一直持续投入、优化改造，大力推进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等数字化转型的建设，围绕市场B2C、B2B业务形态及用户需求发展趋势，业务模式由库存式转向订单式，制造模式由规模化生产转向定制化、个性化生产，传统生产模式转向智能化生产模式。同时以工业互联网为基础，建设智能交易、研发、智造三大平台，实现制造供应链协同、订单敏捷交付。同时在数字化转型领域持续建设获得了国家、省市的认可，荣获了两化融合贯标AAA优秀企业、全国首批数字化转型成熟度贯标3星级以及工信部5G工厂。

(17) 子公司管理

公司通过制定规范详尽的分权手册，设置明确的审批权限及流程，实现对下属子公司科学、合理、高效的管理。同时，根据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对下属子公

司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担保业务、人事、生产运营等事项进行管理和监督。

2024年，公司进一步梳理优化分权手册，对子公司进行分权分级管理，并加强各子公司重大事项的管控，决策均严格遵循分权手册中相应的流程；通过向各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代表公司行使相关职责，实现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职能部门向子公司的对口部门建立联系，对其日常事务进行专业指导及监督；建立业绩目标、预算控制、授权审批、考核与审计监督等政策与程序，对子公司有关业务活动和财务事项实施有效控制；非公众子公司通过会同董事会秘书室人员，共同推进子公司“三会”运作及信息传递工作，保证了子公司在“三会”运作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方面均做到准确、完整、及时。

3.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为规范公司经营，防范风险发生，本次内部控制评价重点关注了以下高风险领域：资金风险、人力资源风险、质量和安全生产风险、技术风险、市场风险等，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风险

风险特征描述：资金的收支与预算不符，可能导致脱离了预算对资金的控制，资金结构不准确、未及时追踪长期未达账项，可能导致资金长期帐实不符，筹资资金使用异常未进行处置，可能给公司带来严重的潜在风险。

公司风险控制举措：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资金管理方面的财务制度进行资金收付管理，做到资金的保管、收支、审核、记账不相容岗位分离；定期或不定期对货币资金进行盘点和银行对账，盘点人和监盘人、银行账目对账人分别在现金盘存表、银行对账单和余额调节表上签字，确保资金账账、账实、账表相符等。

通过公司业务管理信息系统对资金的预算执行实行控制，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相关规定的事项发生。

(2) 人力资源风险

风险特征描述：人力资源计划不合理，招聘不及时或招聘的人员与所需岗位不符，可能出现不能胜任工作岗位情形；人力资源激励约束制度不合理、关键岗位人员管理不完善，可能导致人才的流失；员工选聘后直接上岗，不签订劳动合同，相关岗位员工没有签订保密协议，无法约束员工的保密行为；员工退出机制不当，可能导致法律诉讼或企业声誉受损。

公司风险控制举措：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规划，人力资源部门对人力资源需求进行分析，经过讨论、评估，形成人才招聘计划，实现明确招聘标准与期限，引入专业背景调查公司验证社会招聘员工履历真实性；健全激励监督机制，适度提升核心员工的薪酬竞争力，优化细化员工绩效考评方案，考评结果应用于薪酬调整、后备干部储备和职位调整等；进一步加大信息监管力度，完善保密方式方法；按照相关

法律规定建立健全员工退出机制，提供更多合理的退出通道，明确退出的条件和程序，确保员工退出机制得到有效实施。

（3）质量和安全生产风险

风险特征描述：产品质量问题导致客户投诉，影响顾客满意度，造成公司经济损失，同时影响品牌形象。国家重视安全工作，不断完善和强化法规立法。如果在日常安全生产中，员工对安全法规制度如未能全部执行到位，存在发生安全风险事件潜在可能，造成对员工身心健康、公司财产等损失，同时存在影响公司品牌形象风险。

公司风险控制举措：公司建立“质量管理总则—管理制度—实施方案—推进计划”的管理链条。在质量管理全过程、产品全生命周期，从设计开发、供应链管理、产品制造到市场服务，明确公司各层级质量责任，落实质量管理体系要求，严格执行产品质量标准，保证产品质量水平。搭建市场质量信息化平台，及时分析市场数据和用户反馈意见，实施数据驱动式质量改进，提升用户口碑。建立质量风险预警机制，完善质量风险管控体系，持续推进质量风险管控工作，实施闭环管理，控制产品质量风险。

同时，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事故管理规定》《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安全管理制度和事故应急预案。成立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建立当责矩阵，实行分级负责，实行定期、专项、日巡等形式相结合的安全检查，并保持相应的记录文档。2024年，安全环境委员会、安全（职业健康）委员会、生态环境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部署安排应急预案演练工作。2024年积极推进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现场专家组评审给予高分，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的周期政府换证评审。另外，安全环境保卫部多次组织安全演习及隐患排查工作，针对安全检查发现的违规或安全保护措施不到位现象，责成立即整改并及时通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4）技术风险

风险特征描述：研究开发计划、项目管理不当，科技资源未得到优化配置，可能导致研发成本过高、舞弊或研发失败；研究成果转化应用不足，保护措施不力，技术转让不当导致公司技术流失；违反国家有关科技、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及股份有限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导致法律纠纷或受到处罚。

公司风险控制举措：公司制定并完善了《产品开发项目管理办法》《洗衣机产品开发项目管理办法》《产品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应用程序》《技术创新项目评审管理办法》《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办法》《冰箱柜产品评审程序》《洗衣机产品评审程序》《冰箱产品用户体验管理办法》《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等产品研发管理制度。

公司战略规划团队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市场消费需求、技术发展趋势，编制和

报批年度项目开发计划和项目预算；公司项目管理办公室定期跟踪项目进度及预算的执行情况；项目结束后编制项目验收方案，由项目联合验收小组根据批准的验收方案对研发结果进行验收；研发部门负责对项目立项、研究、开发、成果保护等环节进行全面评估，认真总结研发管理经验。

(5) 市场风险

风险特征描述：公司的销售折扣和折让缺乏相应的政策，执行没有标准，不合理的销售定价未经恰当审批，出现销售舞弊现象，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失去应有的市场；无规范的客户服务制度，未建立客户档案，对客户缺少有效的跟踪，影响客户满意度和公司品牌形象，可能造成客户流失。

公司风险控制举措：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业务管理制度，确定适当的销售政策和策略，明确职责和审批权限，做到了不相容岗位的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不同类型的客户，实行分类评估，对客户、销售合同、订单、应收账款等进行系统管理；对客户提出的问题及时解答或反馈、处理，不断改进品质服务，提升品牌形象；公司审计部门不定期或定期进行销售过程的审计监督，防范销售业务过程中的差错和舞弊；公司财务部门每月跟踪检查客户的信用和应收账款情况，确保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通过完善客户往来对账办法，规范日常对账工作，避免账务争议风险。加快营销转型，统一营销服务平台，与此同时，通过加快品牌和产品协同，业务和管理融合，实现效率、规模和产品力的全面提升。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公司在高风险领域和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制度》及其配套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应用指引》《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美菱内部控制体系工作规范》等制度文件组织开展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按下列参考指标选择较低金额确定为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参考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	------	------	------

潜在错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	错报 \geq 0.5%	0.1% \leq 错报 $<$ 0.5%	错报 $<$ 0.1%
潜在错报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错报 \geq 10%	5% \leq 错报 $<$ 10%	错报 $<$ 5%
潜在错报占资产总额的比重	错报 \geq 0.5%	0.1% \leq 错报 $<$ 0.5%	错报 $<$ 0.1%
潜在错报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比重	错报 \geq 0.5%	0.1% \leq 错报 $<$ 0.5%	错报 $<$ 0.1%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重大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 认定为重大缺陷:

- i、控制环境无效;
- ii、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
- iii、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iv、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
- v、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管无效;
- vi、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重大缺陷。

②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 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 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 认定为重要缺陷:

- i、未经授权进行担保、投资有价证券、金融衍生品交易和处置产权、股权造成经济损失;
- ii、公司财务人员或相关业务人员权责不清, 岗位混乱, 涉嫌经济、职务犯罪, 被移交司法机关;
- iii、因执行政策偏差、核算错误等, 受到处罚或公司形象出现严重负面影响;
- iv、销毁、藏匿、随意更改发票、支票等重要原始凭证, 造成经济损失;
- v、现金收入不入账、公款私存或违反规定设立“小金库”。

③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按下列参考指标选择较低金额确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参考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	损失比例 $\geq 0.1\%$	$0.05\% \leq \text{错报} < 0.1\%$	错报 $< 0.05\%$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损失比例 $\geq 10\%$	$5\% \leq \text{错报} < 10\%$	错报 $< 5\%$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资产总额的比重	损失比例 $\geq 0.2\%$	$0.1\% \leq \text{错报} < 0.2\%$	错报 $< 0.1\%$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占所有者权益总额的比重	损失比例 $\geq 0.2\%$	$0.1\% \leq \text{错报} < 0.2\%$	错报 $< 0.1\%$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

- 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
- 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
- ③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
- 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
- ⑤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 ⑥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无。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吴定刚
2025年4月1日